## **关于申报2021年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二级院（部）、单位：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申报的通知》要求，2021年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开始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申报类别及要求**

申报科研项目应注意：要认真贯彻《关于打造“三个高地”促进湖南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湘办发〔2021〕7号）和《高等教育服务“三高四新”战略实施方案》（湘教发〔2021〕25号），紧密围绕国家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认真把握科技发展趋势，切实结合自身优势和研究基础慎重选题。要加强引导，注重交叉学科、新兴学科和前沿问题的研究，注重与科技创新团队、重点科研创新平台和基地的衔接；鼓励研究生和高年级本科生参与团队。

项目申请人需认真填写《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申报书》。申报材料应规范、齐全，内容真实，思路清晰，论证充分、合理。研究方向要紧密围绕国家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应具有先进创新的研究思路、科学可行的技术路线，研究内容有较强的创新性，有明确的技术经济指标；项目经费预算合理。

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设置分为重点项目、优秀青年项目和一般项目。具体要求如下：

1．重点项目：支持高校教师和科研人员，围绕国家、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把握科学前沿，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和湖湘文化传承创新，开展较为深入的创新性研究；推动产学研用一体化，着力解决行业、产业和社会发展难题。鼓励联合企业共同申报课题。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依托“双一流”建设学科和我厅科研创新平台申报的项目（平台名单见湘教通〔2021〕241号）。

2．优秀青年项目：支持符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科技发展趋势的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研究思路明确，学术思想或技术路线具有创新性和可行性，有利于培育、发展各高校的科研优势和特色，有利于促进学校的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项目申报人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1981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项目组成员以青年为主。

3．一般项目：支持高校教师和科研人员，根据国家、地方的一般性需求开展创新性研究工作，着力提高我省高校教师整体科研能力。

4. 教育厅项目落实严格管理，按照《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湘教发〔2021〕27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项目负责人应为在岗教师。已获得省直有关部门及省级以上资助的科研项目**不得再重复申报**。主持承担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没有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牵头申报，**且主持、参与在研的项目数累计不超过3项**。申报人员的基本条件、申报材料必须是真实无误，已有的研究基础、前期成果等材料必须真实无误，特别是**项目组人员必须是本人亲笔签名，**我们将依照教育厅要求进行严格审核，一旦有违规现象，将直接取消项目负责人的申报资格。

**二、申报指标和经费资助**

重点项目11项，优秀青年项目13项，一般项目15项，以上项目均限额申报。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学校推荐的重点项目和优秀青年项目进行评审，择优立项。一般项目由学校组织遴选评审后，教育厅组织力量进行审核，对符合要求的项目予以立项。

为确保我校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申报高质量开展，六个学院推荐申报的重点项目、优秀青年项目、一般项目，每个类别均不得少于3项。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部推荐申报的重点项目、优秀青年项目、一般项目，每个类别均不得少于2项。

根据教育厅相关文件规定，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经费纳入高校“双一流”建设专项经费进行分配，原则上，重点项目自然科学类不低于8万，人文社科类不低于6万；优秀青年项目自然科学类不低于6万，人文社科类不低于4万；一般项目不低于1万元的资助额度。

**三、申报评审程序**

**（一）网上申报**

1、项目实行网络申报。申报个人凭账号、密码登录《湖南省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管理信息系统》（链接：http://rms.xuefeng.space/），按填报说明进行网上填报。已有系统账号的老师请用原有账号密码登录，无账号及密码的老师请与学院教科办主任联系申请账号。

2、申报人系统上传时间为2021年10月 8日－10月 9日**，逾期一律视为自动淘汰。**申报者请在系统下载申请书模板，填写、上传申请书，并填写《活页》和《申报汇总表》（见本通知附件），并将电子版申请书（**以姓名+申请书命名**）、活页（**以姓名+活页命名**）和汇总表电子版发送给教科办主任汇总，同时交送1份纸质《申请书》和2份《湖南女子学院科研项目申请审核表》（见本通知附件，需院部签字盖章审核）给教科办主任。

**（二）纸质材料报送**

1、各学院要认真组织好申报推荐工作，务必做好项目的形式审查，材料报送学校后因形式审查而落选的项目一律不接受修改和替补。

2、请教科办主任于**2021年10月10日前**将申报材料的电子稿发到科研处指定邮箱：**[471862661@qq.com](mailto:34147170@qq.com)**，材料包括：申请书、活页和汇总表（请以姓名+申请书、姓名+活页命名，一个老师一个文件夹以姓名命名，并按照项目类别分类整理）。纸质材料送科研处616室，材料包括：《申请书》（一式一份）和《申报汇总表》纸质版（主管院长签字并加盖公章）。逾期概不受理。

**（三）学校评审推荐及定稿报送**

   学校将统筹做好项目申报组织、材料审核、评审推荐及公示等工作。本次将采取校内外专家匿名通讯评审，会议评审和答辩评审相结合的方式择优向省教育厅推荐。评审结果公示后，**请教科办主任交申请书正式稿一式两份（从系统里导出，并标有湖南省教育厅已推荐水印）送至科研处，截止时间：2021年10月22日。**

申报系统：http://rms.xuefeng.space/

联系人：徐文思

电话：0731-82825042

邮箱：471862661@qq.com

科研处

2021.9.14